

国家林业局关于2006年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组织办好16件实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3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6\\_9E\\_97\\_E4\\_c80\\_32329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3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6_9E_97_E4_c80_323291.htm) 国家林业局关于2006年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组织办好16件实事的通知（林造发〔2006〕52号 2006年3月29日）（相关资料：部门规章3篇 地方法规1篇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林业厅（局），内蒙古、吉林、龙江、大兴安岭森工（林业）集团公司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林业局，国家林业局各司局、各直属单位：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（中发〔2006〕1号）和《国家林业局关于贯彻落实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〉的实施意见》（林造发〔2006〕50号），充分发挥林业在新农村建设中的潜力和作用，我局决定2006年组织各级林业部门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办好16件实事。请各地各单位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狠抓落实。各司局、各直属单位要按照业务分工，制定落实方案，认真组织实施；各地要结合实际，积极做好相关工作的落实，并研究制定本地区的具体落实意见。

一、重点改善100个县的生态状况。继续推进天然林资源保护、退耕还林、京津风沙源治理、三北和长江等防护林体系建设等林业重点工程，提高工程建设质量，选择工程区的100个重点县（含市、区、旗，下同）开展生态建设攻坚，并逐年加以推进，力争在“十一五”期间使重点地区生态恶化的趋势基本遏制，生态状况得到改善。依托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，将3万以上的农牧民迁入移民新村。

二、粮食主产区农田防护林网控制率提高1个百分点。围绕重点粮食主产区，依托三北和长江、平原绿化等防护林体系建设及京津风沙源治理等林业重点工程，加大农田防护林体系建设力度，为高标准农田配套建设高质量的防护林网，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，力争使粮食主产区等重点地区农田林网控制率提高1个百分点。选择100个县开展农田防护林更新改造试点，指导各地开展农田防护林更新改造，提高农田防护林综合防护功能。

三、开展“绿色家园”创建活动。依托林业重点工程，以农村学校、医院、文化站、村庄街道等公共设施和庭院四周为重点，结合村庄整治规划，采取以村为单元、整村推进的方式，鼓励和扶持各地开展“小康林业示范村”、“生态文明村”等富有地方特色的村屯绿化示范村和社会主义新林区创建活动。以此为基础，在全国启动“绿色家园”创建活动，每两年评选表彰100个“绿色小康县”、1000个“绿色小康村”和10000个“绿色小康户”，并组织典型宣传活动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